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玉田市监处罚〔2026〕266号

当事人：玉田县素润净化水站

2026年6月11日，本局接到群众现场举报，称玉田县素润净化水站销售富氢水涉嫌虚假宣传，健康舱内设置的二类医疗器械（血压仪）未办理手续并提供了相关视频。经核查二类医疗器械不需要备案，宣传情况基本属实。2026年6月30日，经主管领导批准，此案立案调查。承办人通过询问当事人、提取现场笔录、现场照片等方式收集了当事人对销售富氢水作虚假宣传的相关证据。

经调查查明：当事人于2026年4月起在玉田县凤凰春城一期、二期小区共安装了3台团客健康舱饮水机，准备以充值办卡的方式销售富氢水。2026年5月26日当事人办理了营业执照。团客健康舱饮水机分为两个舱体，一侧为饮水机，一侧摆放有二类医疗器械（血压仪）1台供办卡客户使用。2026年6月11日，本局接到群众举报反映称当事人在凤凰春城二期销售水卡时涉嫌虚假宣传并提供了相关视频。视频中有一位戴着眼镜穿黑色衣服的男士宣传富氢水具有“调理三高，加快新陈代谢，抗炎症”的功效，画面外还有一位女性补充有“抗氧化，护血管，辅助代谢，神经保护，抗疲劳，它不是药，具有日常保健的效果。”经核实，视频所涉女子系当事人的销售人员，男子系销售人员的朋友。经询问，办卡人群多为中老年人。当事人承认在凤凰春城一期办理水卡过程中也曾做过类似宣传，宣传内容均系从AI工具中查询，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至2026年6月18日被查获时止，当事人在凤凰春城一期、二期共办理水卡200余张。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1、营业执照复印件，证明当事人主体资格合法。

2、高宇轩身份证复印件，证明经营者身份信息。

3、2026 年 6 月 18 日执法人员在玉田县玉田镇城二村暖泉河大街暖峰里 1 号 203 室制作的现场笔录、拍摄的现场照片和 2026 年 6 月 30 日对经营者制作的询问笔录，证明当事人对销售的富氢水作虚假宣传的违法事实。

4、2026 年 6 月 11 日执法人员对举报人做的询问笔录及其提供的宣传视频，证明案件来源及相关违法事实。

对当事人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的事实、理由、依据，拟处罚内容和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第一项、《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听证办法》第五条，以及冀政函〔1997〕46 号的规定，已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告知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当事人未提出陈述、申辩，也未申请听证。

本局认为，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第一款：“经营者不得对其商品的性能、功能、质量、销售状况、用户评价、曾获荣誉等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和其他经营者。”之规定，构成了对销售的富氢水作虚假宣传的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经营者违反本法第九条规定对其商品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或者通过组织虚假交易、虚假评价等方式帮助其他经营者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商业宣传的，由监督检查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一百万元以上二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可以并处吊销营业执照。”之规定，予以处罚。

鉴于当事人积极配合调查，违法行为持续 3 个月以下，符合《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第十五条第二项“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二）积极配合市场监督管理机关调查，

如实陈述违法事实并主动提供证据材料的；”中规定的从轻处罚的情形。根据《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系统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2025 版）14.4 的规定，决定对当事人处三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综上，当事人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现责令当事人停止违法行为并决定处罚如下：

罚款 5000 元。

当事人应当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履行本决定（缴款方式：1、以支付宝、微信支付缴纳罚没款的到本局扫描二维码进行付款；2、以现金、银行转账缴纳罚没款的凭本局出具的缴款识别码，到河北玉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县内所属营业网点交至玉田县财政局账户。本局地址：玉田县玉田镇伯雍西街 2268 号）当事人逾期不履行行政处罚决定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本局可以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并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如对本行政处罚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起六十日内向玉田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玉田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期间，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

玉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8 月 11 日

罚没许可证号：02030025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决定信息）

本文书一式三份，一份送达，一份归档，一份必要时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